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3月23日，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581,2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0%，回购成交最高价为21.29元/股，最低价为20.7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206,786.01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8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3月16日、3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和《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5）。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1年3月2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581,23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1.29元/股，最低价为20.7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206,786.01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数量、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4日